洛龙区服务业发展局

关于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的说明

我单位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5.8 万元，收入来源全部为财政一般拨款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.8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 4 万元，与上年相比无变化。

特此说明。

洛龙区服务业发展局

2017年3月